

湖北省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

2022 年预算说明

目 录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预算收支及增减变化情况
 - (一) 收入预算及增减变化情况
 - (二) 支出预算及增减变化情况
-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 六、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 九、专业名词解释
- 十、2022 年省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预算公开表
 - (一) 2022 年收支总表
 - (二) 2022 年收入总表
 - (三) 2022 年支出总表
 - (四)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八)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 2022 年项目支出表

一、主要职责

湖北省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是经省编办批准成立的隶属湖北省红十字会的二级单位，是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赋予红十字会参与推动人体器官捐献的法定职责工作机构，依照《湖北省人体器官捐献条例》具体承担人体器官捐献的知识宣传、捐献登记、信息接收、捐献见证、缅怀纪念、人道救助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2014 年 4 月 25 日经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 (鄂编办文〔2014〕35 号) 文批准设立湖北省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核定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下设办公室、业务科。

三、预算收支及增减变化情况

(一) 收入预算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2 年收入预算为 199.90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4.74 万元, 下降 6.8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3.90 万元, 占 81.99%, 较上年增加 5.00 万元, 增长 3.15%,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工资正常晋级调整及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宣传经费增加。

上级补助收入 36.00 万元, 占总收入的 18.00%, 较上年减少 10.00 万元,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中国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下拨的专项业务工作经费减少。

（二）支出预算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2 年支出预算为 199.90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4.74 万元, 下降 6.87%。包括基本支出预算 120.90 万元, 占支出预算的 60.48%;项目支出预算 79.00 万元, 占支出预算的 39.52%。

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 支出 198.5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4.74 万元, 下降 6.91%,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中国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下拨的专项业务工作经费减少。

医疗卫生 (类) 支出 1.40 万元,无变动。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4.47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63 万元, 下降 10.12%,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办公设备购置费、档案管理费、信息网络软件维护等费用压缩调减。其中: 办公费 0.90 万元, 水电费 0.66 万元, 邮电费 1.03 万元, 维修 (护) 费 1.5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20 万元, 工会经费 2.20 万元, 印刷费 1.00 万元, 物业管理费 2.81 万元, 委托业务费 0.37 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2 万元, 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1.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 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3.因公出国 (境) 费 0 万元。

六、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 2.81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2.81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14 万元。具体分为: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预算 2.8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预算 0 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房屋建筑存量情况：省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办公用房位于武昌区洪山侧路茶港军转小区写字楼 9 楼，办公使用面积 237.8 m²。该房屋由省红十字会调配给省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作为办公和业务工作使用。办公用房产权归省机关事务管理局所有。

土地存量情况：无。

机动车辆存量情况：无。

八、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一）预算绩效情况。

依据省红十字事业发展五年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等相关资料，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要求，设定长期和年度预算绩效目标。2022 年，湖北省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纳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项目 1 个，并对项目进行预算绩效监控，加强资金绩效管理，提升部门预算执行绩效意识。严密组织预算绩效自评，对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覆盖率 100%，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调整的重要依据。

（二）项目绩效情况。

红十字事业发展工作经费项目 79.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3.00 万元，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36.00 万元）。根据省红十字事业发展五年规划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开展的实际情况，设定项目绩效目标：长期目标值设为全省

登记捐献遗体 and 人体器官人数新增 10 万人；年度目标值设为全省登记捐献遗体 and 人体器官人数 3 万人。

九、专业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省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湖北省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及开展红十字社会公益活动的项目支出。

(九)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湖北省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在职人员医疗补助经费的支出。

(十)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指湖北省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十、2022 年省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预算公开表（见附表）

附表：2022 年省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预算公开表

湖北省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

2022 年 3 月 15 日